

2023年度西山区水务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西山区水务局	水利工程、水利工程安全和质量检查	对水利工程采用没有国家技术标准新技术、新材料的行政检查	水利工程建设市场主体	5%	2023年3-10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》	区级检查	
2		水利工程、水利工程安全和质量检查	水利建设工程质量的法律、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的行政检查	水利工程建设市场主体	5%	2023年3-10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 《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》	区级检查	
3		水利工程、防汛、涉河活动、洪水影响评价、占用农业行政检查	对河道管理范围内特定活动的行政检查	各类市场主体	5%	2023年3-10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》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	区级检查	
4		水利工程、防汛、涉河活动、洪水影响评价、占用农业行政检查	对在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、渔塘的行政检查	各类市场主体	4%	2023年3-10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》 《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》 《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》	区级检查	

5	西山区水务局	水工程运行和水工程安全活动检查	对水工程运行和水工程安全活动的行政检查	水利工程管理单位	5%	2023年3-10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》 《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》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》	区级检查	
6		水土保持检查	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及水土保持情况的行政检查	生产建设单位	不低于10%	2023年3-10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》 《云南省水土保持条例》	区级检查	
7		检测资质检查	对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(乙级)的行政检查	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(乙级)	10%	2023年3-10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水利工程质量检测管理规定》第二十一条	区级检查	
8		河道采砂检查	对河道采砂的行政检查	河道采砂市场主体	10%	2023年3-10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》第四条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》第八条	区级检查	
9		节约用水检查	分散式再生水设施检查	申请再生水利用资金补助的设施运营单位	10%	2023年3-10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二条、第二十三条、第二十四条、第二十六条	区级检查	